

## 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 批准公司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说明

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高昇投资有限公司、蔡磊明、无锡微研和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曹艳、谢欣沅、胡冠宇合计持有的无锡微研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份，同时向宁波成形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XYZH/2024NJAA2B0136号的《无锡微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4月、2023年度、2022年度审计报告》以及编号为XYZH/2024NJAA2B0137号的《备考审阅报告》。

同时，公司聘请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无锡微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金证评报字【2024】第 0336 号《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涉及的无锡微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董事会拟将前述相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用于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并作为向监管部门提交的申报材料。

特此说明。

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8 日